

10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

類 科：藥事
科 目：藥事行政與法規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請說明：

(一)我國實施醫藥分業的法律依據及對醫師調劑權的規範。(10分)

(二)大法官108年6月14日第778號解釋，對醫藥分業下之醫師藥品調劑權案有何原則性的解釋。(15分)

二、請回答下列問題：

(一)列舉五項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之不屬於健保給付範圍之項目。(15分)

(二)說明指示藥品與成藥是否給付之規定與執行現況。(10分)

三、請說明與此次新冠肺炎（COVID-19）大流行防治所需的醫療器材與藥品包括那些項目？並舉其中兩種項目，說明臺灣產、學、研界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在這些藥品與器材的研發與管理現況。(25分)

四、請試述下列名詞之意涵：(每小題5分，共25分)

(一)罕見疾病

(二)藥害救濟

(三)學名藥

(四)醫療器材

(五)藥品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